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林萱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4

傳真：03-3361097

電子信箱：06514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427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4276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附「桃園市防止病媒蚊孳生，預防登革熱、屈公病及茲卡病毒感染症之孳生源清除防疫措施」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5月6日府衛疾字第11301203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期受鋒面影響，全台降雨不斷，環境利於病媒蚊生長，且南部仍持續有新增病例，呼籲民眾落實「巡、倒、清、刷」每週刷洗積水容器，減少病媒蚊孳生，雨後加強檢查住家周遭積水處及積水容器；從事戶外活動時穿著淺色長袖衣褲，並使用政府機關核可含敵避（DEET）、派卡瑞丁（Picaridin）或伊默克（IR-3535）等有效成分之防蚊液，避免蚊蟲叮咬。
- 三、本府將於6月1日公告「桃園市防止病媒蚊孳生，預防登革熱、屈公病及茲卡病毒感染症之孳生源清除防疫措施」，若違反相關規定，將依傳染病防治法予以裁處，請貴校張貼公告並周知教職員、師生與家長，務必遵守相關規定。

學務處

113/05/09 16:19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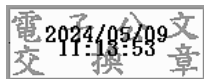
1130006163

有附件

四、本案附件亦可逕至本局首頁/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公務檔案
下載處查詢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